

## 浙江东晶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追加股份限售承诺的公告

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东晶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收到股东李庆跃先生、吴宗泽先生、池旭明先生、俞尚东先生的通知，协议转让给宁波梅山保税港区蓝海投控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蓝海投控”）的1,223.42万股股份已于2016年12月19日完成过户登记手续，并取得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证券过户登记确认书》。公司已于2016年12月24日披露了《关于关于股东协议转让公司股份完成过户暨实际控制人发生变更的提示性公告》

（公告编号：2016123）（内容详见《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

根据相关规定，蓝海投控承诺对于本次受让的1,223.42万股股份，在受让完成后12个月内即2017年12月19日之前不转让。公司控股股东蓝海投控作出追加股份限售承诺，具体如下：

### 一、追加承诺股东基本情况介绍

#### 1、追加承诺股东基本信息

公司名称：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蓝海投控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公司成立日期： 2016年10月28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206MA282UA559

出资金额： 人民币1,000.00万元

执行事务合伙人： 东方蓝海资产管理（上海）有限责任公司（委派代表：王皓）

住 所： 宁波市北仑区梅山盐场1号办公楼十一号1566室

办公地址： 上海市浦东新区杨高南路759号陆家嘴世纪金融广场2号楼1004室

邮政编码： 200120

经营范围： 经营范围：投资管理；实业投资，投资咨询；企业管理策划；财务咨询；法律咨询（不含诉讼代理）；经济信息咨询；商务信息咨询，企业形象策划。（未经金融等监管部门批准不得从事吸收存款、融资担保、代客理财、向社会公众集（融）资等金融服务）

## 2、追加承诺股东持有上市公司股份的情况

股东姓名	股份类别	股数（万股）	占总股本比例（%）
蓝海投控	无限售流通股	1,223.42	5.03

## 3、追加承诺股东最近十二个月累计减持情况

追加承诺股东最近十二个月不存在减持公司股份情况。

## 二、此次追加承诺的主要内容

股东姓名	追加承诺股份性质	追加承诺涉及股份		延长锁定期限	延长锁定期后的限售截止日
		股数（万股）	占总股本比例（%）		
蓝海投控	无限售流通股	1,223.42	5.03	12个月	2017/12/19

## 三、上市公司董事会的责任

公司董事会将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明确披露并及时督促追加承诺股东严格遵守承诺。公司将在公告后两个工作日内

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变更股份性质的  
相关手续。

特此公告。

浙江东晶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6年12月24日